



# 我的青春 我们做主

冉方华 ◎著

I am the master  
of my youth



我的青春

# 我做主

冉方华 ◎著

I am the master  
of my youth



九州出版社  
JIUZHOU PRESS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的青春我做主/冉方华著. —北京：九州出版社，

2009. 6

ISBN 978-7-5108-0081-8

I. 我… II. 冉…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85059 号

## 我的青春我做主

作 者 冉方华 著

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

出 版 人 徐尚定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35 号 (100037)

发 行 电 话 (010) 68992190/2/3/5/6

网 址 [www.jiuzhoupress.com](http://www.jiuzhoupress.com)

电子信箱 [jiuzhou@jiuzhoupress.com](mailto:jiuzhou@jiuzhoupress.com)

印 刷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9×1194 毫米 32 开

印 张 6.5

字 数 150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8-0081-8

定 价 24.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世界上唯一直指的，除了牙齿，  
还有爱情。

——冉方平

# (1)

踢了整整一下午球，慕乔和果冻拖着疲惫的双腿往宿舍搬，头顶上火辣辣的太阳虽然较中午缓和了许多，但仍然在自己的岗位上散发着余光余热。

“要是下场雨就好了。”慕乔把不切实际的幻想付诸语言。刚说完就感觉头上冰凉冰凉的甚是舒服，接着水就顺着额头流了下来。这雨还说来就来，慕乔正准备跟果冻吹嘘自己跟老天爷的铁杆关系。果冻早已手舞足蹈哈哈大笑了起来，直整得前俯后仰风生水起。

慕乔见势不对，伸手往头上一抄，顿时傻眼了——一件湿漉漉的女性内衣！

“哇。36D！”果冻在一旁见了鬼一样地尖叫。

果冻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成绩异常优秀，深谙通过现象看本质的道理，说话往往直奔重点。走街上见几个漂亮的女孩，他通常会说“这几副肉体不错”，看到路边有一个美女靠着小树拍照，他通常会脱口而出：“钢管舞”，看到医院门口一个小护士他就会想到制服诱惑……记得大一刚开学的时候，学校发一表格需要填写，有姓名，性别，家庭成员，与本人的关系等。刚拿到手果冻就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填完了，慕乔拿起来一瞧，在家庭成员一栏，先写了他父亲的名字，关系填的是“很好”，下一个是他母亲，关系填的是“一般”，当场就把慕乔笑得人仰马翻。

慕乔对果冻以风作翔的生活作风早已司空见惯，这下也没空搭理他。提着内衣抬头往楼上望去，几个女生正探头看着自己，交头接耳窃窃私语。正欲发飙，眼睛余光所及之处，偶现

一纤弱身影。

“对，对不起。”怯生生的语气，并没有影响此声音的动听撩人。

拖鞋，短裤，白色T恤，随意披散的长发，因窘迫而红扑扑的脸蛋，卡通画里才能看见的大眼睛……显而易见，女孩在慌乱中跑下宿舍楼，并未来得及打理。

这是一种怎样的美？毫无修饰的衣着和外表，沉静，朴素，透露出红尘少有的气质。明明就在眼前，却仿佛高不可攀，遥不可及。

慕乔搜罗了脑袋里所有的形容词，天生丽质？返璞归真？也许这些都远远不够。

这个心中只有足球的男孩，第一次，忘记了足球。

“没，没关系。”慕乔满腔的怒火早已被眼前的风景所扑灭，说话的节奏和语气也无形中与对方如出一辙。说完伸手递出内衣。

女孩的脸越发红了，像熟透了的水蜜桃。慕乔顿时口干舌燥，家乡水蜜桃的味道在脑海里挥之不去。

果冻继续在一旁煽情地哇哇怪叫，打破了眼前悸动的美丽。女孩接过内衣，嘴角动了动，欲言又止，随即转身走了。

慕乔回头转身，装着若无其事地与果冻一起走回了宿舍。从此，慕乔心中多了一个恬静远去的背影。几秒钟，成就了永远。

慕乔的生活似乎没有发生任何变化，依然还是跟舍友没心没肺地笑，还是经常恶作剧，努力地尽着年轻人玩世不恭的义务。但在内心深处，总觉得多了一丝淡淡的牵挂。总在不眠的夜晚，想起一个烈日炎炎渴望下雨的下午，想起湿漉漉的内衣

和恬静的女孩。她的出现，仿佛让眼前的一切变得不同以往，轻而易举地俘虏了自己寻觅已久的心。这几天晚上，慕乔再也没有想起罗纳尔多，罗伯特·巴乔，巴蒂斯图塔，内德维德……

走过女生楼下，总是情不自禁地凝望熟悉的窗口，心里似乎在希冀着什么。希冀一个湿漉漉的内衣砸到自己头上？希冀眼角余光中闪现一个纤弱的身影？或许，两者都有吧。

## (2)

八十一、零点钟声一响，暮色中，欧阳萱长舒一口气。

这个秋日的晚上，欧阳萱意外的失眠了。

今天白天的事情可糗大了，自己刚晾在阳台上的内衣居然掉了下去，更要命的是，砸到了别人的头上，而且还是个男生。欧阳萱努力地不去想白天发生的事情，但越不愿去想就越要想起，翻来覆去地睡不着，拿出手机看看时间，都3点多了。

正想着，对面床的张贝红突然从床上爬了起来，看样子是要去厕所，正欲下床，邻床的窦冰突然说：“等一下，我先去。”张贝红就坐在床上等，过了一会儿没见动静，欧阳萱一下子就乐了，提醒说：“你自己去吧，她说梦话呢。”

失眠的夜晚，虽然漫长，但终究过去了。

第二天，欧阳萱早早地起了床，一个人来到离学校不远的白云山上。

又是一年山花烂漫时，发黄的树叶飘然而下。欧阳萱坐在白云山上的一棵大树下，看着眼前象征着丰收的季节。这是一个跟往年不一样的秋天，因为在这个秋天，欧阳萱踏入了魂牵

梦绕的大学门槛。明天就要正式上课了，这是她来到广州开始新生活的第三天。

这里的秋天跟家乡的秋天完全两样，最明显的差别就是：这里看不到黄灿灿的庄稼，体会不到硕果累累的踏实感。同样的季节、不同的表现，而自己在短短几天之内，便经历了两个千里之外不同风格的秋天。欧阳萱总觉得亦梦亦真，犹如坐了传说中的时光隧道一般。

这已经是生命中的第十八次山花烂漫、树叶飘零。十八岁，一个成年的词眼，十八年，一个轮回的时间。而在十八年中，自己得到了什么，失去了什么，记住了什么，又忘却了什么……欧阳萱正马不停蹄地感叹人生，脑海里却突然跳出一个不羁的眼神，一个喜欢踢足球的少年。昨天的事情真是太不走运了，要是让高中的姐妹知道了，准得给她们羞死。唉，往事不堪回首月明中……这样的糗事，该尽早把它忘记才好，可为什么自己总是不经意地想起呢？书上说要是一个人在自己的脑海里始终挥之不去，那就是爱情发生的前兆。莫非？不可能。那男生根本不是欧阳萱心目中的白马王子形象，再说，自从高二那年在操场上散步时被一个飞来的足球打进医院住了三天后，欧阳萱就对踢足球的男生没什么好脸色。

欧阳萱在心里极力否认着自己对那个足球男生有好感的事实，因为他不符合自己心中的白马王子形象。这时的欧阳萱，还不明白爱情。

真正的爱情是没有高矮美丑之分的，爱情从来不可以计划，也许你计划找一个高的，结果却爱上了一个矮的；也许你

计划找一个瘦的，结果却跟了一个胖的；也许你计划找一个双眼皮的，结果却与一个单眼皮的走到了一块儿……

这就是爱情，在还没拉开序幕之前，你永远也无法预测下一个镜头是什么。正是这样，它才显得更加的神秘和刺激，让无数人为之死去活来、欲罢不能。

用慕乔的话说就是：“世界上难以自拔的，除了牙齿，还有爱情。”

日子在快乐与悲伤的相互交替中一天天溜走。慕乔和欧阳萱爱情的序幕能够拉开吗？如果不能，那人间岂不又多了一份擦肩而过却无缘携手的遗憾，如果能，会是什么时候？

年轻的时候，我们总是有很多机会去爱，但往往不懂得把握，年老了以后，我们学会了把握，却往往没有机会去爱了。所以，在我们年轻的时候，一定要学会勇敢，不让任何一个机会从自己的指尖滑走，不让自己在头发花白的时候，空自感叹：“如果那年我告诉他（她），也许……”爱情没有如果，人生是一辆单程车，有去无返，错过一次也许就是错过永远，无论怎样弥补也无法挽回。所以，我们要做的就是：不再错过！

学校一直提倡学生们宿舍间进行联谊，一般都是高年级跟低年级搭配，目的是为了促进交流，发展学生之间的伟大友谊，让低年级的同学少走弯路。结果同学们非常具有超前意识，将伟大的友谊发展成了神圣的爱情。所以交流没见促进，交往倒是促进了不少，联谊不见成效，联姻倒很成功。

慕乔和欧阳萱最终得以风云际会，跟学校的联谊政策有莫大关系。当然，这是后话。

I am the master of my soul.

那个一无所有的近乎一贫如洗，而这个一无所有，

林晶晨正垂头丧气地踟蹰于郑州火车站人流熙攘的广场上，表情里含满了愤怒与无奈。原因是下火车的时候钱包和手机一块儿让飞车党给弄走了。

“他×的，居然有人敢抢我林晶晨！”林晶晨觉得这是一个很不符合逻辑的事情，因为一向只有他抢别人的份儿。

“要在家乡那块神圣土地上，我会让你死得很有节奏感！”林晶晨依靠意淫宣泄着心里的愤怒，他也只能这样意淫一下而已，因为这里是郑州，不是他的家乡，郑州人民又不认识他。

很多事情还没发生到自己头上的时候往往都会觉得很遥远，等真正发生的时候，才发现原来无时无刻不在自己身边。比如林晶晨做梦也没想到自己居然会被抢。所以未雨绸缪确实是个好词。

好在裤兜里还有七块钱，因忘记放进钱包而幸免于难，看来忘记有时候也是未尝不是一件好事。天色已然不早，林晶晨买了五元的快餐，然后花一元钱打了个电话给上铺的慕乔，让他在明天太阳升起之前划拉一笔钱到自己账户里，到学校了再想办法连本带利还他。

免费的候车室里满地口痰，每个地方都散发出浓烈的恶臭味，一些衣着褴褛的人来往穿梭不住喧哗……林晶晨一直到晚上3点多才躺在三张又硬又脏的椅子上闷闷睡去。

第二天醒来的时候差不多10点多了，林晶晨揉揉惺忪的睡眼，顶着一头蓬乱的头发走出了候车室，要不是手里拖着那个箱子还算光鲜的话，十之八九会让人误以为洪七手下的四大长老之一光临郑州火车站。

I am the master of my youth

刚出站口不远，一个擦鞋的阿姨冲他来了一句：“帅哥，擦个鞋吗？”

林晶晨心里一亮，难得有人在这种情况下还看得出我是帅哥。于是掏出兜里仅剩的一块钱擦了个皮鞋，以报答对方的慧眼识才。

完事后，他满怀憧憬地问：“阿姨，你刚才叫我帅哥，我真的还很帅吗？”

擦鞋的阿姨上上下下、里里外外地打量了他半天，实在找不出哪怕一个牵强的理由：“对，对不起，我刚才叫错了。”

林晶晨闻言痛不欲生，立马起身落荒而逃。绝望并不可怕，可怕的是这希望之后的绝望。

捣鼓出了慕乔打到卡里的几个碎银子，顺利地坐上了郑州开往广州的火车。想起刚才擦皮鞋的一幕，林晶晨惋惜不已：“我林晶晨打懂事后第一次照镜子，就知道了这个世界上最帅的人是谁，想不到啊想不到，落架的凤凰不如鸡。”

安全 N 小时以后。

“飞车党，狗娘养的飞车党，太岁爷头上的土也敢动，要不把这个面子找回来，传到学校里恐怕老太太的牙齿都要笑掉几颗，那我林晶晨还有何颜面对江东父老。”林晶晨憋着一口气走出了广州火车站。

路过一地摊的时候，不经意看见一手机模型玩具，标价十八元。随即灵机一动，立马讨价还价，最后以十五元成交。

林晶晨把它放在耳边佯装打电话，在火车站广场上靠街的一边热情洋溢地踱来踱去，生怕别人不知道他在打电话。

功夫不负有心人。辛辛苦苦地整了老半天之后，一辆摩托车从他身边呼啸而过，坐在摩托车后座上的人伸手一捞，从林

晶晨耳边夺走手机，扬长而去。

“两位老兄辛苦了，心惊胆战地忙呼半天，结果弄了个假的，这可是比中五百万还难呐。”林晶晨心下这样想着，朝着摩托车远去的方向抱了抱拳，美滋滋地坐上了前往学校的公车。

林晶晨不是好惹的，谁惹谁倒霉。

上学期同寝室的果冻偷吃了他的薯条，结果第二天林晶晨去超市买了一块同颜色的雕牌肥皂切成薯条状，悄悄放进装薯条的袋子里，把果冻整得哇哇怪叫，再也不敢乱拿他的东西吃了。

今天的事情，第 101 次证明了“宁惹阎罗王，勿招林晶晨”这句话的权威性。

#### (4)

宿舍里空无一人，林晶晨倒头便睡，睡醒后就发现宿舍多出了三个人。

“×的，我高数补考没过！”老农一脚踢到衣柜上，嘴里唧咕不停。

学了整整一学期的高数，他唯一学到的数学就是高数老师的三围，而且倒背如流，因为高数老师很漂亮。

“怎么整了两次还没整过？我给你的纸条没使上？”果冻的声音。

“考试前晚看电影看得太晚，第二天没状态。”老农以看电影来掩饰自己技不如人。

“看的什么电影？”

“《大红灯笼高高挂》。”

“喔，怪不得。”

三人说完后哈哈大笑。

宿舍里的人都爱拿老农开玩笑，因为虽然老农这人很不老实，但却是宿舍四人中最老实忠厚的一个，原因是其他三个人都特不老实。所以老农也理所当然被大家委以舍长的重任，细看之下，老农也着实有一副舍长模样——人看起来比同龄人成熟很多。记得开学的时候，很多家长送孩子来学校，老农刚进宿舍就见有个同学到处转着圈给人递烟，见有人来，立马热情地迎上去，递一根烟给老农，说：“叔，您也来一根。”当时老农脸上的表情异常复杂，事后悄悄地打听了这个同学的名字，叫慕乔。

三人在宿舍里转了几圈才发现床上躺着的林晶晨。

“哟，晶晨兄何时抵达寒舍，小弟未曾接风洗尘，罪过罪过。”慕乔知道林晶晨被抢的事，故意双手抱拳，整出一副大侠样儿。

林晶晨一看抱拳就想起了飞车党，没好气地瞪了慕乔一眼。

“咋的了晶晨兄？还没走出假期的阴影？”果冻也阴阳怪调地整上一句。

“晶晨兄，知音呐，你经济受损，我学业受挫，同是天涯沦落人。”老农紧紧地握住林晶晨的手作相逢恨晚状。

“少他妈在这儿组团寒碜我！”林晶晨一把甩开老农的手，抄起毛巾去阳台自顾自洗漱。

“走，吃大餐去。”林晶晨一边换衣服一边招呼大伙儿。

“没钱，不去。”果冻丝毫不领情。

“我请客，你上什么火啊！”林晶晨狠狠地瞪着他。

不一会儿，宿舍四人浩浩荡荡地出发了。按年龄排序：农少华、周国栋、慕乔、林晶晨。所以老农带队，林晶晨断后。

林晶晨今天出奇的大方，挑了学校附近最上档的饭店，抄起菜单就询问哪个菜最贵，然后从高到低地念出一串看年看月才能吃上一回的“山珍海味”。当这些山珍海味被端上餐桌时，另三人都看得傻了眼了，不过心里可是美不胜收，边舔口

水边向林晶晨投去崇拜的目光，以示鼓励。

接下来的任务就是享用这个有史以来最丰盛的年度大餐，激动的时刻终于到来，三人狼吞虎咽的同时不忘报答林晶晨的施予之恩，搜肠刮肚的把所有的褒义词全往他身上堆。

吃到意兴将尽的时候，林晶晨借口上厕所，出了门一溜小跑，直奔宿舍。“几个人渣，我让你们寒碜我，哦耶。”林晶晨摆出一个胜利的POSE，想着他们吃饭时恭维自己那表情，被人卖了还在帮忙数钱，立马笑得前俯后仰。

眼看买单时辰将近，可林晶晨依然杳无音信。

“上大号也不用这么久啊，那小子是不是掉茅坑了？”老农兴致勃勃地开玩笑。

“你说那家伙是不是捡钱包了？突然这么大方。”果冻一脸问号。

慕乔闻言立马一拍大腿跳了起来：“完了，完了，你说钱包我想起来了！”

“想起什么了？别他妈大惊小怪的！”老农道。

“你们傻啊，他钱包都给人抢了，哪来的钱请吃饭？”慕乔语气里充满了绝望。

老农和果冻立马从座位上弹了起来，看着一桌子的美味却再也没有刚才的胃口，直想把吃下去的全都吐出来。

(5)

事已至此，三人只得一边哭天喊娘一边痛不欲生地掏出钱包，怀着无限的依恋抽出几张红太阳。

完事后在老农的带领下，风风火火地赶回宿舍。先把林晶晨从床上拽下来整了个鼻青脸肿，然后找来了一根绳子，把他绑在一张椅子上，果冻用一个坏钢笔头使劲地刺他，刺得林晶晨直呼娘亲。

“果冻老大手下留情啊，我知道错了。”林晶晨非常诚恳地认错。

“错了？错了能挽回老子阵亡的银子吗？三个月的网费啊。”老农泣不成声，随即吩咐果冻往死里整。

林晶晨惭愧地低下了头。确实，钱虽然是小事，但影响别人对正处于发展中的祖国网络作贡献却是罪大恶极。一个爱国青年的毕生理想就这样毁在了自己手中。

“跟他妈中国足协一个德行，满世界放空炮，把残局丢给无辜的良民。”果冻越说越气愤，手上不断加力，刺得林晶晨哇哇大叫。

一听中国足协这几个字，慕乔火不打一处来，立马从床那头扑了过来，飞起两脚尽踢林晶晨要害：“我让你学足协，让你学！”踢完觉得不解气，又忘情地挥出了两记侧勾拳。

“晶晨兄，听说你哥哥在国家队踢球？”果冻十分关心地问道。每当他恨极了一个人的时候，会对其问出这个问题，顿时

就能解气不少。

“你哥哥才在国家队踢球，你全家都在国家队踢球！”林晶晨愤怒得连人带椅子一起从地上跳了起来，冲着果冻嗷嗷大叫。

“算了，放他起来吧，怪也怪我们太他妈猪了，明知他刚掉钱包。”慕乔见大家气也出得差不多了，于是建议刑满释放。

“慕乔你见过猪长啥样儿了？”果冻闻言随口问了一句。

宿舍里四人就慕乔没见过猪，从小生活在城市，养尊处优，平日没机会跟猪打交道，去动物园吧，里面什么珍禽异兽都有，唯独没猪，使得慕乔一见猪面的夙愿一直没能实现。

“老子没见过猪跑总还吃过猪肉！”慕乔被说到痛处，冲着果冻不遗余力地狂吠。

.....

一切不愉快早已烟消云散。

林晶晨、果冻、慕乔正在学校足球场上挥汗如雨，时间是第二天的中午。只有老农不知去向，宿舍四人，就他一人对足球不感冒，所以每当这个时候，学校的足球场上总是上演着三缺一的遗憾。

踢着踢着，突然听见一个女生在球场上大声尖叫外加狂奔：“啊！啊！我终于考上X大的研究生啦！”果冻和慕乔见状烦得不行，立马也大声叫着：“啊！我终于考上清华研究生啦！”“啊！我终于考上北大研究生啦！”.....那个女生当即默默地走了。

眼见太阳越来越毒辣，再加上肚子咕咕地叫个不停，于是三人决定择日再战，然后收工奔赴食堂。

女排校队正冒着烈日在排球场上紧锣密鼓地训练，据说是

*I am the master of my destiny*

什么全国大学生排球比赛快开赛了。

路过时，一个排球正好滚到林晶晨脚下，林晶晨顺手抄起排球，递给了迎面跑来的一个女生。

女生腼腆地说了声：“谢谢。”接过排球转身走入了球场之中。

可林晶晨却惊在了当地，矫健、活力、腼腆、朴素……毫无做作的腼腆表情、乡村大姑娘般朴素的脸庞、飘扬的长发，像极了古典小说里江南水乡的小家碧玉。但同时，她健康而充满活力，在球场上高高跃起，纤手一挥，扣出一记势大力猛的杀球。

一个古代弱女子与现代女巾帼的综合体，这两种看似矛盾的气质碰撞出来的美丽，原来是这般让人震惊。

于是，从球场到食堂，再从食堂到宿舍的路上，林晶晨一直很少发言。他在惦记着一个长发飘飘的排球少女。

### (6)

老农正躺在床上煲电话粥，见三人凯旋归来，随即撂下电话：“我今天在食堂吃饭的时候，看电视里放了一段你们常说的那个罗纳尔多的精彩锦集，没觉得有多牛比。”

“外行看热闹，内行看门道，你懂个屁。”果冻很是不屑。

“不牛比？你确定那是罗纳尔多？”慕乔深表怀疑。

“长个兔牙，不是罗纳尔多还能是谁。”兔牙是老农鉴别罗纳尔多外形特征的唯一方法。

慕乔拍拍他的肩膀：“长兔牙的不一定是罗纳尔多，有可能是宋祖德。”